

深圳市正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5]第 ZI10342 号

立信
(特
殊
件)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沪25RF6AKWJ5



深圳市正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

目 录	页 次
一、 鉴证报告	1-2
二、 专项报告	1-6
三、 附件	1-2
四、 事务所及注册会计师执业资质证明	





关于深圳市正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 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5]第ZI10342号

深圳市正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深圳市正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弦电气”）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执行了合理保证的鉴证业务。

一、董事会的责任

正弦电气董事会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募集资金专项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执行和维护与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确保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发表鉴证结论。

三、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



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正弦电气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工作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询问、检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鉴证结论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四、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正弦电气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了正弦电气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五、报告使用限制

本报告仅供正弦电气为披露2024年年度报告的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

2025 年 4 月 25 日



深圳市正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就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深圳市正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842号）同意，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2021年4月，深圳市正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150.00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4,292.50万元，扣除保荐及承销费用、发行登记费等其他交易费用共计4,549.25万元（不含增值税金额）后，募集资金净额为29,743.25万元，上述资金已全部到位，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21年4月23日出具《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1]第ZI10285号）。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并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二) 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结余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29,743.25
减：以前年度置换的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金额	649.78
减：累计直接以募集资金投入的募投项目支出总额	18,625.60
减：本年度购买理财产品尚未赎回金额	8,000.00
减：节余募集资金转出	2,030.76
加：以前年度募集资金理财产品累计收益金额	926.06
加：本年度募集资金理财产品收益金额	263.36
加：以前年度存款累计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410.41
加：本年度存款累计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30.85
余额	2,067.79



二、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使用、投向变更、管理与监督等方面作出了明确的规定，确保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公司依据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管理，并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相关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定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严格遵照履行。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设有2个募集资金专户，全资子公司武汉市正弦电气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正弦”）设有2个募集资金专户，全资子公司腾禾精密电机（苏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腾禾电机”）设有1个募集资金专户，具体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主体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截止日余额	备注
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保税区支行	79370078801800001760	11,031,792.91	募集专户、结构性存款及活期存款
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沙井支行	769274767094	3,251,515.29	募集专户、结构性存款及活期存款
武汉正弦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新华支行	633088758	487,789.82	武汉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账户
武汉正弦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光谷科技支行	5210000110120100034552	1,075,285.07	生产基地技改及扩产项目账户
腾禾电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仓分行	531381437166	4,831,527.48	腾禾电机生产升级改造项目
		合计	20,677,910.57	

注1：期末余额不包含未到期理财产品 80,000,000.00 元。

三、 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参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的情况。

(三)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24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实施并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等）。使用期限为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董事会授权公司总经理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行使投资决策权、签署相关文件等事宜。

公司监事会和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均发表了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9）。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金额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日	到期日	年化收益率（%）	理财期限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沙井支行	30,000,000.00	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产品	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产品	2024-9-27	2025-01-08	1.10%-1.90%	103天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沙井支行	16,000,000.00	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产品	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产品	2024-10-21	2025-04-21	1.20%或2.91%	182天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北自贸试验区武汉片区分行	14,000,000.00	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产品	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产品	2024-10-21	2025-04-23	1.19%或2.90%	184天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保税区支行	9,000,000.00	利多多公司稳利24JG3546期(3个月早鸟款)结构性存款	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	2024-11-11	2025-02-11	0.85%或2.00%或2.20%	92天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保税区支行	11,000,000.00	利多多公司稳利24JG3645期(3个月旺季特供款)结构性存款	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	2024-12-30	2025-04-01	0.85%或2.25%或2.45%	92天
合计	80,000,000.00	-	-	-	-	-	-



(五)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六) 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将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已按照相关规定将“营销及服务网络建设项目”节余募集资金2,030.76万元（资金转出当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转出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同时注销该募集资金专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4年11月12日和2024年12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4和2024-055）。

(八)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 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调整、延期事项

公司于2024年5月1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调整、延期的议案》，同意对“营销及服务网络建设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对“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内部投资结构进行调整，对“生产基地技改及扩产项目”、“深圳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武汉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进行调整。公司监事会一致同意该事项，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5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调整、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6）。

公司于2024年5月29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调整、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调整、延期事项。



（二）变更部分募投项目暨收购腾禾精密电机（苏州）有限公司 100%股权并对其生产升级改造事项

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29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暨收购腾禾精密电机（苏州）有限公司 100%股权并对其生产升级改造的议案》，拟变更“生产基地技改及扩产项目”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5,456.00 万元，用于收购姚程、姚培德、蒋建明合计持有的腾禾精密电机（苏州）有限公司 100%股权以及对腾禾电机生产进行升级改造，其中腾禾电机 100%股权交易对价合计 4,256.00 万元，“腾禾电机生产升级改造项目”合计拟投入 1,200.00 万元，剩余募集资金将继续用于“生产基地技改及扩产项目”建设。公司监事会一致同意该事项，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暨收购腾禾精密电机（苏州）有限公司 100%股权并对其生产升级改造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5）。

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16 日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暨收购腾禾精密电机（苏州）有限公司 100%股权并对其生产升级改造的议案》，同意公司变更部分募投项目暨收购腾禾电机 100%股权并对其生产升级改造事项。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20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确认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对 2024 年 4 月 20 日至 4 月 23 日期间，公司存在未经董事会审议使用募集资金开展现金管理的事项进行补充确认，监事会一致同意本次补充确认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保荐机构对该补充确认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补充确认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2）。

除上述事项外，公司已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不存在其他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六、 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经董事会批准报出。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深圳市正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5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深圳市正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183.7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9,190.41				19,275.3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30.90%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 (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生产基地技改及扩产项目	是	14,371.99	5,006.37	5,006.37	299.89	1903.17	-3,103.20	38.01%	2026 年 6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腾禾电机生产升级改造项目	是	-	1,200.00	1200.00	16.87	16.87	-1,183.13	1.41%	2026 年 11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收购腾禾精密电机（苏州）有限公司 100%股权项目	是	-	4,256.00	4,256.00	2,425.92	2,425.92	-1,830.08	57.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 深圳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是	4,781.66	5,530.00	5,530.00	93.56	3,726.78	-1,803.22	67.39%	2025 年 5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 武汉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是	5,096.64	2,790.00	2,790.00	309.86	1,976.03	-813.97	70.83%	2025 年 7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营销及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是	5,876.81	4,950.00	4,950.00	37.66	3,215.74	-1,734.26	64.96%	2024 年 4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illegible]

各募投项目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如下:

1、生产基地技改及扩产项目

因营销业务开展不及预期，基于谨慎使用募集资金考虑，将生产自动化设备整体规划、采购、扩产生产线等工作放缓，导致“生产基地技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2、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武汉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illegible]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報告期內，公司不存在募投項目先期投入及置換情況。

田園置募集資金暫時補充流動資金情況

不适用

公司于2024年4月24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实施并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等）。使用期限为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董事会授权公司总经理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行使投资决策权、签署相关文件等事宜。公司监事会和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均发表了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9）。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1、募集资金节余金额

1、秀采页亚中尔亚亚顿 公司曰校照却头抑之将“荣铺及服冬网纹建设项目”若全募集资金2030.76万元(资金转出当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2、形成原因

本着合理、高效、谨慎、节约的原则,加强对项目建设各个环节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通过对各项资源的合理调度和优化,有效降低了项目的实施成本。此外,为了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 and 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获得了一定的投资收益,因此形成了资金结余。

募集資金其他使用情況

不适用



姓名: 宣宜辰
Full name: 宣宜辰
性别: 女
Sex: 女
出生日期: 1970-07-03
Date of birth: 1970-07-03
工作单位: 深圳南方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深圳南方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340304700703151
Identity card No: 340304700703151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年检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宣宜辰
2012年6月28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年检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宣宜辰
440300710910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4-7-29

2015年6月15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深圳南方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CPA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2年11月8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中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深圳分所
CPA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2年11月8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有限公司深圳分所
CPA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2年9月30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有限公司深圳分所
CPA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2年9月30日



姓 名 蒋玉龙
Full name
性 别 男
Sex
出 生 日 期 1988-12-07
Date of birth
工 作 单 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
Working unit 伙)深圳分所
身 份 证 号 码 43052819881207791X
Identity card No.



此证复印件仅作为报告书及附件使用, 不能作为他用(特殊普通合伙)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蒋玉龙

310000062505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19 年 12 月 20 日
/y /m /d



蒋玉龙

310000062505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月 日
/m /d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568093764U

证照编号: 01000000202502140072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 杨志国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 信息系统领域内的技术服务;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仅供出报告使用, 其他无效。

登记机关

2025 年 02 月 14 日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出资额 人民币15900.0000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1年01月24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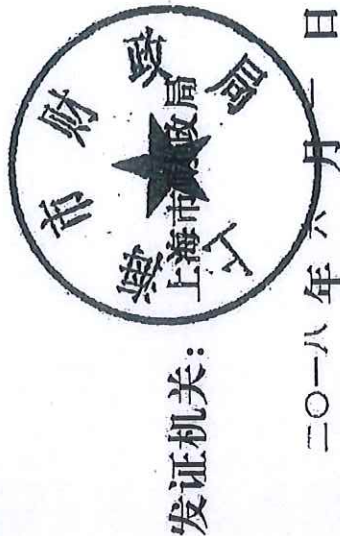
扫描经营主码, 了解更多可
份码, 备案、许可、体
记、监管信息、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证书序号: 0001247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六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朱建弟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业证书编号: 310000006

批准执业文号: 沪财会〔2000〕26号(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0]82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0年6月13日(转制日期 2010年12月31日)